证券代码: 430085 证券简称: 新锐英诚 主办券商: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新锐英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- 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25 年 4 月 21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: 现场会议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: 2025年4月11日 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: 监事会主席李慧明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: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 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 的规定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,亲自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(一) 审议通过《2024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- 1.议案内容:

公司监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、由监事会主席代表 监事会汇报 2024 年监事会工作情况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3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议案内容: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和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有关规定,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和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》的要求,公司监事会对公司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进行了审核,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:

- 1、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规定和公司章程、公司内部管理制 度的各项规定;
- 2、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0 号——基础层挂牌公司年度报告》的规定,未发现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,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4 年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;
- 3、提出本意见前,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此外,全体监事会成员还列席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,依法履行了监事的职责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3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- (三) 审议通过《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- 1.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,公司编制了《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3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审议通过《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,公司编制了《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3票:反对0票: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审议通过《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根据公司 2025 年经营计划和财务预算,为了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,公司拟不进行 2024 年度利润分配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3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
- (二)公司监事会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

特此公告。

新锐英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年4月22日